

李則芬著

隋唐五代歷史論文集

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

李則芬著

隋唐五代歷史論文集

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

中華民國七十八年七月初版

〇五三一一

隋唐五代歷史論文集 一冊

基本定價五元正

著者 李 則 芬

發行人 朱 建 民

印刷所及
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

登記證：局版臺業字第〇八三六號
臺北市10836重慶南路一段三十七號
郵政劃撥：〇〇〇〇一六五一號
電話：(〇二)三一六一一八
傳真：(〇二)三七一〇二七四

校對人：林曉筠 趙麗君

版權所有
翻印必究

ISBN 957-05-0002-6

序

本書所談論的是隋唐五代事，以唐代爲中心，而唐代最足稱的，自然是貞觀之治。太宗的文事武功，是空前絕後的一代盛事。然儒家迷信三代至上之說，宋以後的評論家對唐太宗仍多微詞，這裡舉二人的話爲例。

宋曾鞏首先列舉事實，證明太宗有天下之志，有天下之材，有天下之效。然後筆鋒一轉，曰：「有是三者，而不得與先王並者，法度之行，禮樂之具，田疇之制，庠序之教，擬之先王，未備也。躬親行陣之間，戰必勝，攻必取，天下莫不以爲武，而非先王之所尚也。四夷，萬古所未及以致者，莫不服從，天下莫不以爲盛，而非先王之所務也。太宗之爲政於天下者如此，其得失可睹矣。」

元戈直也首先列舉事實，謂後世人君之功未有高焉，後世人君之德未有過焉，後世制度之美莫能加也，後世人才之盛莫能及也。接着就說：「夫功也，德也，制度也，人才也，其盛如此，而卒不能得與於二帝三王之盛者，何哉？蓋嘗觀之，古先帝王，雖有天資之美，未有不由學問而成……太宗外親瀛洲之賢，內立弘文之館，未嘗不學也；特非二帝三王之學耳。使其能從事二帝三王之學，又豈特貞觀之治而已哉？」（二論皆見四庫本貞觀政要卷一）

我們現已進入科學治史時代，決不可再學這些腐儒的陳腔濫調，必須另行建立新的標準。本書特別提

醒讀者之處，有如下幾個要點：

1. 我們現在治史，要以進化論為觀點，把握住一個中心思想——時代是進化的，正如國父孫中山先生所說，「進化是歷史的中心。」（民生主義第一講）因此，古人違反進化原理的法古思想，與我們站在兩個極端上。古人以為「三代」或「二帝三王時代」，是最完美的世界，制度文物皆已到了登峯狀態。其後則一代不如一代，永遠無法回到三代的完美境界，所以必須事事效法三代，遵古法製。可是，我們根據近代考古學，知道三代還在新石器時代，只是初有文化，人類開始懂得陶磁加上色彩（彩陶時代），馴養家畜，及種植五穀而已。一言以蔽之，只有幼稚的文化，與十分簡陋的生活。我們可以想像得到，三代的制度，充其量不過有一些具體而微的社會口約罷了。所謂三代完美制度及禮教思想行為，那只是儒家想像出來，為周代的禮作宣傳的。歷史說得明明白白，周公制禮作樂，換言之，禮樂是周公的創作，不是二帝三王遺留下來的固有文化。由此可見，我們現在研究歷史，對於古代史官所作的歷史紀錄，特別是史評，決不可照單接收，必須小心考證，去其謬誤之處，考定出可信部分，重新構成歷史新貌。

三代完美政治已不是事實，我們就無法不承認，唐太宗貞觀之治，實為中國數千年帝制時代，空前絕後的最佳政績。然在另一方面，我們又必須認識，唐太宗是人，不是神。人就有人性的弱點，不可能沒有一點瑕疵。準此而論，我們評論太宗的人格及言行，不可過於求全責備，凡事只要能夠達到瑕不掩瑜就夠好了。

2. 戰國以前，向有齊學、魯學二派思想對立。齊學以黃帝—太公—管仲為道統，其特色是變道的，革新的，創造的，權宜的，簡易的，實用主義或功利主義的（儒家譏之為霸道之學）。魯學以堯、舜—周公

——孔子爲道統（儒家把禹、湯、文、武拉進這個道統是不合的），其特性是常道的，求安定的，保守的，法古的，禮不厭煩的，理想主義的，守經而不從權的，反功利的——明其道不計其功。（參看拙著「先秦及兩漢歷史論文集」）

後來田氏篡了齊國，想打破齊人的崇拜偶像——太公、齊桓、管仲，以鞏固田氏的政治基礎，乃接受了魯學的儒家思想。同時，原有的齊學思想，則流傳列國，演變而成諸子百家。自漢以後，儒家主宰着中國文化，然黃帝——太公——管仲的另一思想道統由明而暗，仍舊活在知識分子心中。每當朝代更易之際，儒家保守思想不能適應，另一道統便乘機起而領導，所有逐鹿的羣雄及其文武佐弼，一個個都以變道思想，從事革新、創造，凡事取權宜，尚簡易，講求實利。

我們有了這個基本認識，便可以看出，儘管唐太宗那麼熱心提倡儒學，但在打倒羣雄，完成統一大業之前，他原是信奉變道思想的，否則他就不會有推翻隋楊朝統，創建新朝的野心，更不配做名將，而建下那麼多偉烈武功。不但太宗如此，李靖、李勣等武將如此，那些跟着太宗開國的文臣，也或多或少，有此傾向。

最明顯的是魏徵，據歷史紀錄，有幾個特點值得我們注意：（1）他自少不事生產，出家爲道士。好讀書，多所通涉，尤屬意縱橫學說。（2）在歸順太宗之前，曾先後事過李密、竇建德及建成太子，而三人敗亡，似乎皆不在意。在他的行爲中，找不出一點「忠臣不事二君」的儒家觀念。（3）魏徵的言論，常與儒家相牴觸。例如，孟子說：「仲尼之徒，無道桓、文之事者。」魏徵的奏議則隨時引用齊桓、管仲及晏嬰故事。又如貞觀六年，太宗與他論求才，他明言：「亂世惟求其才，不顧其行；太平之時，必須才

行俱兼，始可任用。」他甚至否定「三代至上」的儒家基本理論，貞觀九年，太宗與羣臣論自古理政得失，封德彝等謂：「三代以後，人漸澆訛……」徵曰：「若言人漸澆訛，不及三代純樸，至今應悉爲鬼魅，寧可復得而教化耶？」（貞觀政要卷一）

總而言之，唐太宗是創業兼守成的英主，他左右那些開國元勳，文武大臣，也全都是相從開基立業之人。這一代君臣的言行，隨處還有變通思想在作用。後人不明白這個道理，往往以純儒的觀點，甚至以宋明理學家的標準，去衡量及批評太宗君臣與貞觀之治，有許多地方，未免有隔靴搔癢之嫌。

3. 自宋以後，重文輕武之風愈盛，苟安怕戰思想愈熾，不但議論當朝政策時有此傾向，對前代史事也依此觀點立論。因此，宋人對於唐太宗，儘管十分恭維其文教方面的輝煌成績，一談到他的武功，就大事諷刺，甚至有人竄改歷史事實，使讀史者誤以爲唐太宗果然窮兵黷武。（例如資治通鑑於征遼之役的歪曲報導手法，參看另文隋唐二代數征高麗考）

這樣的立論，與事實大相逕庭，因爲唐太宗文武兼資，二者並重，一直保持着不偏不倚的中庸態度。貞觀二十二年（六四八），太宗作「帝範」十二篇賜太子，其中論及征伐事云：「夫兵甲者，國家凶器也！土地雖廣，好戰則人凋；中國雖安，忘戰則人殆。凋非保全之術，殆非擬寇之方。不可以全除，不可以常用。故農隙講武，習威儀；三年治兵，辨等列也。是以勾踐軼蛙，卒成霸業；徐偃棄武，終以喪邦。何也？越習其威，徐忘其備也。孔子曰：『不教民戰，是謂棄之。』故知弧矢之威，以利天下，此用兵之職也。」

宋以後的儒家，動輒反對用兵，對四夷委屈求全，只要不用兵，納歲幣可，割土地可，降格稱姪皇帝

亦可。他們所崇拜的，只有苟安姑息的漢光武，對唐太宗則指控爲好戰。他們最欣賞的一件事，是光武對太子（明帝）說的話。「後漢書」光武帝紀中元二年稱：「初，帝在兵間，久厭武事，且知天下疲耗，思樂息肩。自隴蜀平後，非倣急未嘗復言軍旅。皇太子嘗問軍旅之事，帝曰：『昔衛靈公問陳（陣），孔子不對；此非爾所及。』」歐陽修在宋代，還算是較有膽識的人，不像司馬光輩那麼苟安怕戰，而在新書太宗紀上，他於大事讚美之餘，仍不免要批評太宗「好大喜功，勤兵於遠。」歐陽修如此，其他就不用說了。然類此的評論，是很不公正的。「貞觀政要」卷九有二篇記事，很足以替他洗雪這種污辱。

貞觀四年（六三〇），有司上言，林邑蠻國表疏不順，請發兵討擊之。太宗曰：「兵者凶器，不得已而用之。故漢光武云，每一發兵，不覺頭髮爲白。自古以來，窮兵極武，未有不亡者也。……發兵經歷山險，土多瘴癘，若我兵士疾病，雖尅弱此蠻，亦何所補？言語之間，何足介意。」竟不討之。

貞觀五年（六三一），西域康國請歸附，太宗謂侍臣曰：「前代帝王，大有務廣土地，以求身後之虛名者，無益於君，其民甚困。假令於身有益，於百姓有損，朕必不爲，況求虛名而損百姓乎？康國既來歸朝，有急難不得不救，兵行萬里，豈得無勞於民？若勞民求名，非朕所欲。所請歸附，不願納也。」

以上幾點，不但研究唐書及資治通鑑唐紀所應具備的新認識，研究其他朝代歷史時，也幾乎都可作爲準則，所以特別鄭重指出，不厭其煩。除此之外，要說的話還多，但非一篇序文所能盡述，只有讓讀者去自行體會了。

目錄

序

漫談新舊二唐書

一 先從修史人說起

二 唐代史料的散亡與重輯

三 宋敏求及其書

四 史上紀錄紛紛紜紜

五 還是咎在唐人

六 自今視之新不如舊

開皇、貞觀、開元三治的異同

一 三省制一脈相承

二 承襲北魏的均田與租庸調稅法

三 府兵制的承襲與演變

四 學校教育

五	經濟繁榮·····	七二
六	開皇的霸道之治·····	八八
七	貞觀之治在於人和·····	九七
八	開元之治危機四伏·····	一六
	唐代科舉與朋黨·····	一三七
一	數百年來南北文風殊異·····	一三七
二	隋代廢中正，創科舉·····	一四〇
三	進士一枝獨秀·····	一四四
四	科舉之弊·····	一四九
五	經學家與文學家的衝擊·····	一五六
六	與牛李黨爭的關係·····	一六二
	司馬光袒牛貶李·····	一六七
一	從宋人苟安姑息思想說起·····	一六七
二	資治通鑑袒牛貶李始自元和·····	一七一
三	維州悲劇·····	一八三
	武則天歷史真真假假·····	一九一
一	陰狠毒辣·····	一九一

二 歇斯的里女人·····	一九五
三 晚年淫穢故事荒唐無稽·····	二〇〇
唐代佩魚制度·····	二〇六
一 用以明貴賤應召命·····	二〇六
二 制度幾經修改·····	二〇八
三 唐詩的金魚金龜·····	二一一
隋唐二代數征高麗考	
一 幾個基本認識·····	二一四
二 隋代四征高麗·····	二一九
三 煬帝遠征的考證及評論·····	二二四
四 唐太宗征高麗·····	二二八
五 李勣滅高麗的經過·····	二三九
中國海軍最光榮的一役·····	二四四
一 唐滅百濟·····	二四四
二 百濟故將叛亂，日本出兵·····	二四七
三 白江口之戰·····	二五〇
長安滄桑史·····	二五五

一	漢長安·····	二五五
二	隋楊新都大興城·····	二五九
三	唐都長安的規模·····	二六一
四	萬國衣冠拜冕旒時代·····	二七一
五	繁華一夢·····	二八一
	舊五代史二三事·····	二八七
一	佚而復見·····	二八七
二	五代諸帝實錄·····	二九〇
三	薛史不實處舉隅·····	二九五
	(1) 梁太祖二三事·····	二九五
	(2) 唐明宗舉兵向闕·····	二九八
	(3) 周太祖滅漢·····	三〇〇
	(4) 周世宗實錄爲宋太祖諱·····	三〇六
	周世宗論	
一	卽位之初危機四伏·····	三一〇
二	南征北討，我武維揚·····	三一五
三	五代一人·····	三二四

四 最大遺憾·····	三三五
歐陽修的新史識·····	三四二
一 前言·····	三四二
二 破災異五行說·····	三四四
三 正統論·····	三四八
四 禮樂爲虛名·····	三五二
讀史隨筆·····	三五七
唐書地理志幾點說明·····	三五七
兩唐書食貨志的一些錯誤·····	三六三
樞密院沿革·····	三六九
新唐書列傳多采小說無稽之談·····	三七一
現行的舊唐書文字多脫落·····	三七九
新唐書省文之弊·····	三八二
隋書二三事·····	三八五
隋宮知多少·····	三八七
唐代諸帝避諱事·····	三九二
唐高祖李淵的身後是非·····	三九六

一 王夫之論唐高祖·····	三九六
二 呂思勉的貶詞·····	三九八
司馬光毀謗唐太宗君臣無微不至·····	四〇〇
代宗姑息養姦·····	四〇四
德宗亡唐·····	四〇七
不讀姚崇傳不知一般儒臣的迂濶·····	四一一
凌煙閣功臣·····	四一四
郭子儀與李光弼·····	四一七
新舊二書韓愈傳的異同·····	四二一
一 平淮西碑·····	四二二
二 順宗實錄·····	四二二
三 柳州羅池廟碑銘并序·····	四二四
四 毛穎傳·····	四二六
詩是文學，不可當作歷史紀錄看·····	四二八
若干名詞釋義·····	四三一
稱君父爲哥·····	四三七
攻勢國防思想勝於守勢國防思想·····	四三九

再談石堡城·····	四四一
唐代好宦官·····	四四七
楊復光傳·····	四四七
張承業傳·····	四四九
後唐好優伶敬新磨·····	四五一
景延光之冤·····	四五三

漫談新舊二唐書

一 先從修史人說起

據「舊五代史」本紀（五代會要同，偶有小異），後晉天福六年（九四一）二月，敕修唐史云：「詔戶部侍郎張昭遠，起居郎賈緯，秘書少監趙熙，吏部郎中鄭受益，左司員外郎李爲光等修撰唐史，仍令宰臣趙瑩監修。」四月，賈緯丁憂去官，以刑部侍郎（尋改戶部侍郎）呂琦，侍御史（尋改戶部員外郎）尹拙，與張昭遠等共修唐史。賈緯三年服闋，於開運初（九四四），再參與修撰。

開運元年（九四四）四月，趙瑩出爲華州節度使。八月，以劉昫守司空兼門下侍郎平章事，監修國史（也就監修唐書）。開運二年（九四五）六月，監修國史劉昫，史官張昭遠等，以新修唐書紀志列傳并目錄凡二百三卷，上之。

又據「四庫提要」云，「舊唐書」二百卷，晉劉昫等奉敕撰。五代史昫本傳不言昫撰此書，史漏略也。提要還說到修撰人之一李崧，與賈緯諸人修史時，各自編排，不相參校。考新舊五代史李崧傳，皆未提到修唐書事，且與通例不合。崧是宰相，不應與史官共同撰修。宰相數人同列，一般皆只一人監修國史或某史，而五代史已明言先由趙瑩，後由劉昫監修，則李崧不可能身與其事。提要此說不知何據，或誤信他人

筆記所云。至於張昭遠、賈緯、呂琦三人修撰唐書，則紀、傳皆有記錄。但有一事要說明，張昭遠避後漢高祖（劉知遠）諱，去遠字，改名張昭。又因為他後為宋臣，他的傳在「宋史」（卷二六三）。「舊五代史」有傳的還有鄭受益，他於天福七年（九四二）去職，八年（九四三）因罪處死，可見他參與撰修唐史時間很短。

「新唐書」修撰人的陣容則明白可考。清錢大昕「二十二史考異」，於考完「新唐書」後，作了一份「修唐書史臣表」，更使後人研究起來方便多了。

宋代主管特定事務的官稱為「提舉」，修史局的主管，他朝稱為監修的，宋代也稱提舉官。「新唐書」的編修，自慶曆五年（一〇四七）五月開局，歷時十三年又二個月，照過去習慣，應稱十四年（有稱十七年者，誤）。提舉官要安排史局的人事與經費，還有核定最初的修史條例，仲裁史官之間的不同意見，所以要以宰相一人兼任，歷代皆然（唐武后朝很特別，所有宰相皆兼監修國史）。而宰相更換時，監修人也跟着換。「新唐書」修撰十四年間，提舉官初為賈昌朝，中經丁度、劉沆、王堯臣，以至曾公亮，前後有五人。最後領銜進書的宰臣（禮部侍郎參知政事充提舉官）曾公亮，於嘉祐三年（一〇五八）十月始為提舉，不滿二年便成書，自以提舉日淺，獨辭賞典，唯賜銀幣。其他刊修官、編修官等，則分別進秩或加職，仍賜銀幣有差。

主修某一部門或數部門的人稱刊修官，初置局時發表過六人。其後逐年有人退出，人數遞減，到至和元年（一〇五四），提舉官劉沆引進歐陽修為刊修官。自那年起，刊修官固定為二人，即歐陽修與宋祁，至終不變。然祁常遷外職，在局專任的只修一人。及書成，既然曾公亮不自居功，故世稱「新唐書為歐陽